

证券代码：301392

证券简称：汇成真空

公告编号：2026-030

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8月10日上午10:4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罗志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本次会议经过有效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进行逐项认真自查和论证，认为公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规定，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条件和资格。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

议案》

公司董事会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方案的子议案进行逐项表决：

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在批复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含本数），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理财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根据询价结果，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相关规定协商确定。若发行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对发行对象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以同一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股票采取询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派发现金股利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D)/(1+N)$

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底价，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P1 为调整后发行底价。

本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申请经深交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授权范围内，按照相关规定根据询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5、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计算得出，同时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3,000 万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会的授权和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或因股权激励、股权回购注销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6、限售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

发行对象取得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公司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限售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7、募集资金金额与用途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5,5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超精密半导体及连续式 PVD 设备产业化项目	76,485.30	66,861.68
2	补充流动资金	28,638.32	28,638.32
合计		105,123.61	95,500.00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8、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9、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10、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在上述有效期内取得深交所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审核同意并在中国证监会完成注册，则上述决议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成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编制了《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编制了《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讨论，编制了《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注册管理办法》及《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编制了《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相应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4]17 号）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对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分析，结合实际情况提出了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建立和健全公司股东回报机制，增加利润分配政策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制定了《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发行工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的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方案以及发行时的具体方案，在符合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机构或部门规定或要求的前提下，具体决定本次发行的发行方式、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发行时机、发行起止日期、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等相关事宜，并在监管部门关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政策发生变化时，或市场条件出现变化时，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条件变化情况等，在股东会批准的本次发行方案范围内对上述方案进行调整；

2、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决定并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制作、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发行及股份认购有关的一切协议或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认购协议及其项下的完成交割所需的其它应予签署的文件、保荐协议、承销协议、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中介机构聘用协议、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提交的所有申请文件、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就新股发行和股份认购进行的书面通讯（如有）等，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3、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完成后，办理股份登记、上市、锁定，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

4、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发行方案以及募集资金使用方案应审批部门的要求进行相应的调整，批准、签署有关财务报告、盈利预测（若有）等发行申报文件的相应修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管

部门的要求及市场状况、项目的实际需求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方式、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5、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设立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及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验资手续；

6、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符合所适用法律法规及有关监管机构或部门规定或要求的前提下，决定和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7、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在上述有效期内取得深交所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审核同意并在中国证监会完成注册，则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动延长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成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拟购买资产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战略规划和业务布局，近期拟投资建设“超精密半导体及连续式 PVD 设备产业化项目”，由于公司现有生产场地无法满足项目建设要求，为确保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需购买项目建设所需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相关厂房与配套基础设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上述需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3.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4.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5.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汇成真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10 日